

南苑街道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情况报告

2025 年以来，南苑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和全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各项任务安排，全面履行推进辖区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职责。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依据，强化全面法治思想

街道工委、办事处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工委会、主任办公会等多种形式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作为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论述和新要求；通过会前学法制度，每月定期组织机关中层干部开展学习，重点学习涉及基层工作的新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全面学习贯彻《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的相关精神，强化机关干部法治教育培训。以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法治思想学习活动为契机，督促机关干部了解、掌握、敬畏法律，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严格依法行政。严格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工作要求，全力推进普法，强化领导干部自觉学法、带头普法的意识。

(二) 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为抓手，稳步推进法治化工作机制

1. 加强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依据《重大

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相关规定，严格要求和监督各有关单位和部门在决策讨论研究阶段，广泛征求相关利益群体的意见和建议，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确保决策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同时，选聘丰台区较为出色的律师事务所作为法律顾问，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在作出重大行政决策时法律顾问的参与度，切实发挥法律顾问的重要作用，实现决策的合法、合规性，有效提升法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2. 强化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重视应诉职责，行政主要领导积极指导应诉工作。在处理涉诉案件前期，强化沟通协调，全面收集案件证据材料，按时向法院、区政府提交答辩材料，对于重要案件街道行政一把手亲自出庭参与诉讼。在诉讼中，积极配合法院、区政府各项诉讼、复议工作，确保每一件涉诉案均经过详细研判案情。同时，就涉诉案件处理进程注重研究，随时通过主任办公会等形式，研讨、分析案件处理细节及结果，研究应诉对策。

3. 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围绕“七有五性”，统筹推进垃圾分类、民生社会保障、综治维稳、安全监管和隐患治理等各项工作。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场景落地，建立“1+19”的“一厅多站”网点模式，率先成立助老帮困政务服务队，便民服务中心荣获五星级政务服务大厅称号。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发挥其扎根社区、贴近群众的优势，为社区居民特别是困难群体提供个性化、差异化服务，共商共治增强社区凝

聚力。

4. 加强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实现公开透明。街道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认真梳理汇总政务公开全清单，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积极开展符合辖区特色的法治宣传教育。充分整合辖区社会资源，借助普法宣传阵地，促进固定阵地与流动阵地相结合、硬件设施与软件内容相结合，积极拓展微信群、公众号等新的阵地和领域，大力开展社区法治宣传。健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体制机制，充分发挥各业务科室、职能所队和村居法律顾问的作用，在执法、司法和服务管理过程中通过法治宣讲、释法说理、典型案例分析并结合发放普法宣传手册、宣传单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公众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全力推动法治宣传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并结合国家安全日、禁毒日和国家宪法日等特殊节点开展各类形式的法治咨询和法治宣传活动。

（三）以为民服务理念为出发点，提高依法行政服务能力

通过向前一步主动治理，建立南苑街道接诉即办“先锋办”，优化接诉即办全流程工作，实施“4+4+5”工作法，开展靶向治理，依托“民生项目池”精准梳理任务，得到广泛认可。通过共建共治聚势赋，创新“南苑民声”睦邻模式，依托“一社一品”议事平台，“小龙河畔同鑫院儿”等党建

品牌，解决群众诉求。依托党群服务中心建立“1+4+X”志愿服务模式，聚焦小龙河治理，组建“小龙人”志愿服务队，稳妥有序推进社区优化调整工作，努力实现规模调优、资源整合、服务提质。

（四）以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为目标，提升执法水平

街道积极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全面落实，严格执行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规定、重大行政决定执法审核制度等六项制度，规范事前、事中、事后公开机制，积极、主动、及时地向社会公开执法信息，接受监督，保证每件行政执法案件有记录、有案卷。组织、参与基层司法行政、行政执法人员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技巧，定期开展案卷评查等各类专项培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提升基层一线执法整体水平。

（五）以学法用法典型为平台，构建完善社会矛盾化解机制

通过加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村建设，实现社区和村均有包括“学法用法示范户”和“法律明白人”等学法用法典型，并与村居法律顾问一起，积极参与法律宣传活动和辖区百姓服务，结合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方式之间的衔接联动，从而搭建调解平台，优化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全力提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整体效能，不断推进地区依法治理工作向纵深化开展。

二、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与原因

2025年以来，南苑街道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普法资源整合不足，没有能有效发挥辖区法庭、律所等各种社会资源，深入开展普法工作，实现多元化普法格局；二是对群众的法律需求服务仍有提升空间，因力量不足，使得实际工作与辖区群众在法治服务需求上的仍有一些差距。

三、针对2024年报告中存在不足与问题的整改情况

针对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中提出的“一是沟通机制有待完善，在与其他司法行政机关和检法等相关司法单位建立的沟通机制比较单一，没有能够有效整合资源形成合力。二是普法内容上还有局限性，可以继续开拓创新，进一步丰富普法内容，吸引辖区百姓自觉学法。”的二个问题，南苑街道分别进行了改进。一是进一步扩大横向联系，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平安办牵头与属地派出所、南苑法庭等相关单位保持联络畅通，以及街道法律顾问，对于辖区案件等有关情况进行综合研判，提高依法治理的效率；二是在原有社区、村依托法律顾问开展定期法治宣传的基础上，拓展到辖区商超等场所，特别是充分利用万达广场、大悦春风里等人流聚集场所以及外卖员休息的小憩驿站，深化普法平台。

四、2025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是高度重视，强化责任。全面贯彻落实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把法治建设作为工作重

点，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制度建设，确保街道法治建设工作落实到位。党政主要领导作为第一责任人负责统筹安排，各分管领导和相关部门根据自身职责，各司其职有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二是认真履职，规范行政。严格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要求，充分发挥党组织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推动完善内部层级监督；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充分发挥南苑街道法律顾问和法制工作人员在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性审查等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提升街道法治建设工作效能。三是以身作则，深入学习。落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讲话精神，坚持理论中心组学法制度、主任办公会学法讲法制度和各科室结合本职工作学法制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学宪法和民法典，宣传弘扬先进典型等方式，组织会前学法，学习最新的政策法规，并积极开展个人述法工作，树立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增强依法办事、依法行政的能力。

五、2026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初步安排

（一）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贯彻法治思想

2026年南苑街道将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导引，充分发挥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作用，进一步落实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制度和措施。

（二）提升街道依法行政整体水平

牢固树立“首都前院”意识，通过加强依法行政理念建设，强化法治能力培训，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活动。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确保辖区平稳有序。不断健全合法性审核机制，构建依法行政的法治建设理念，提高各部门依法治域的执政水平。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南苑街道办事处

2026年1月8日